

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CHUNG KUO INSURANCE COMPANY, LIMITED

客戶申訴及 24 小時服務專線：0800-053-588

兆豐產物 SB038 責任解除附加條款(甲型)(LOSS PAYABLE CLAUSE)

92年7月7日(92)產火字第019號函核備(公會版)

98年4月3日兆產(98)火字第0495號函備查

茲經雙方同意，本保險契約所承保之保險事故發生致保險標的物遭受毀損或滅失時，各保險人按其承保比例與約定責任理算及支付賠款，保險人於支付前述賠款後，該部分責任視為已解除。